

## 2021年度安宁市交通运输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水路运输经营及船舶安全检查	水路运输经营者	100%	2021年2月—11月	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	1.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六条、第七条、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、第十七条、第十八条、第十九条、第二十条、第三十四条、第三十八条； 2.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》第五条、第六条、第七条、第十四条、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一条、第二十三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二十六条、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条、第四十九条、第五十二条	分别按照监管职责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安宁市交通运输局安全质量管理科
2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公路建设市场管理、建设程序执行、招标投标管理、信用管理、合同履行管理检查	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单位和从业单位	30%	2021年3月—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	1.《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五十九条； 2.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条； 3.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》第八条、第九条； 4.《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三条； 5.《公路建设市场督查规则》第十条	市、县（区）级分别按照监管职责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安宁市交通运输局安全交通基础建设科